

西北农林科技大学唐仲英德育奖学金 评定办法

第一条 为贯彻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，激励学生全面发展，提升德育教育质量，唐仲英基金会在我校设立德育奖学金。结合我校实际情况，特制定本办法。

第二条 唐仲英德育奖学金金额为每人每年 5000 元，名额根据当年实际情况确定。

第三条 申请条件

（一）基本条件

我校全日制在读大二及以上本科生，自大一上学期起加入本校唐仲英爱心社并积极参与社团活动。

（二）评选标准

1. 热爱祖国，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，遵守宪法和法律，遵守学校规章制度，诚实守信，道德品质优良；
2. 积极参与唐仲英爱心社活动，上一年度社团活动积分达到评审规定标准（可认证的公益服务时长不少于 57 小时）；
3. 态度端正，学习刻苦，无不及格课程；
4. 无违纪记录，未受过任何处分。

第四条 评选程序

- （一）学生申请：符合条件的学生向社团提出申请；

(二) 社团初选: 学校根据社团积分及社团表现进行初步筛选, 组织不低于 1:1.3 的差额面试。面试官由学校评选委员会、唐仲英办事处代表或地区指导老师、唐仲英办事处推荐的德育奖学金毕业生优秀代表共同组成;

(三) 初选公示: 候选人名单在校内公示不少于 5 个工作日, 接受师生监督;

(四) 学校终选: 学校结合公示反馈意见, 线上提交办事处审核通过后, 确定最终获奖名单。

第五条 唐仲英德育奖学金每学年评定一次, 坚持公开、公平、公正、择优的原则。

第六条 本办法自印发之日起实施, 由学生工作处负责解释。